学好用活“千万工程”经验 共绘和美乡村画卷

——自治区政协“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大会发言摘编

编者按：

经自治区党委批准，自治区政协将“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列为今年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协商议题（三级政协联动）。今年3月开始，自治区政协组成3个调研小组，围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开展深入调研，经过充分协商达成共识，形成协商报告，为加快我区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建言献策。

6月27日，自治区政协十二届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在银川召开，围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协商议政。会上，自治区政协常委张杰、刘冬梅、马刚、杨玉洲、杨爱琴、郑清源、周兆川、郑大鹏、徐秀梅、魏和清，自治区政协委员王静栽围绕主题作大会发言。

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以组织振兴引领乡村全面振兴

——张杰常委代表民革宁夏区委会的发言

近年来，我区将“千万工程”经验融入组织振兴之中，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不断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建设，着力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精耕细作全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

调研中发现，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还停在表层，缺乏对其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的深度理解。部分县（区）在以组织振兴推动乡村振兴方面存在“学用脱节”现象，实际转化运用不足，推进效果不明显。村“两委”班子成员普遍文化程度偏低、管理经验不足、创新意识不强，“千万工程”经验的运用转化能力不够。基层党建与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工作融合不够、存在“两张皮”现象。组织覆盖形式化，部分产业链党支部仅挂牌成立，未实质性参与经营决策。党建引领的统筹协调、资源整合作用发挥不充分，村庄面临资源分散、同质化竞争、规模效应不足等瓶颈，部分存在“弱、小、散”问题。

建议学好用活“千万工程”经验，夯实思想根基，将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融入组织振兴全过程，建立“课堂+实践+跟踪”的立体赋能体系，开展理论宣讲“下基层”活动。通过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中引入“千万工程”经验解读等形式，提高党员群众对“千万工程”经验的知晓度和认同感。

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强化组织建设，学习浙江省实施“千万工程”过程中把基层党建工作贯穿始终的经验，选优配强村党组织书记，注重选拔政治素质强、懂发展善治理、有干劲、会干事的致富带头人、优秀青年、个体经营大户等进入村“两委”班子，探索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到对口单位、发达地区跟班学习制度。健全党员在岗离岗、网上网下、平时应急作用发挥机制，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党员突击队，通过按需定制分类培训、按能设岗定责、技能提升“积分兑资源”等方式，引导党员在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和加强乡村治理中当先锋、作表率。

深入探索“党建+”融合机制，凝聚共富合力，学习浙江省党建联建引领乡村共富的创新路径，深化乡村振兴党建联建机制，创新议事协调机制，发挥党组织在重大决策中的前置把关作用。推广多村合作、镇村联营、村企合作、国资入股等片区组团式发展模式，打造乡村振兴联合体，推进片区规划统筹编制、人、财、物统筹调配，建立健全利益联结和收益分配机制，助力特色农业规模化和品牌化，实现农户与市场的有效对接，切实把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

［张 杰 国原市政府副市长、民革宁夏区委会副主委（不驻会）民革界别］

汲取“千万工程”智慧 以产城融合绘就乡村振兴新图景

——刘冬梅常委代表民盟宁夏区委会的发言

近年来，我区积极探索城乡产业协同发展路径，但在产城融合深度、广度、效度上仍与先进地区存在一定差距：部分农业园区与周边城镇功能衔接脱节，产业布局未能真正融入区域城镇发展规划，利益联结松散，尚未形成“以产促城、以城带产”的良性循环。去年，我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84.02万人，青壮年劳动力向城市单向流动持续扩大。农产品加工主要依赖传统工艺，相关科技成果转化率不高，尤其是南部山区城镇产业配套滞后，农产品加工能力不足。大部分种植户仅参与原料生产环节，未能嵌入城市加工销售网络分享增值收益。

建议完善协同机制，统筹城乡产业布局。优化产业布局，加强农业园区与城镇功能对接，促进“以产促城、以城带产”良性循环。推行“弹性飞地园区”布局，在城镇近郊农业园区周边嵌入城镇级商业综合体、人才公寓、技术孵化中心，形成“园区500米半径享城市服务”的产业“服务圈”，提升城乡要素互动效率。

破解要素瓶颈，构建多元服务体系。打破城乡要素“单向输出”格局，建立“城市要素下乡畅通、农村资源入市有序”的产城融合要素循环机制。拓宽农业产业融资渠道，降低融资门槛，如推广农业保险与信贷联动模式。鼓励人才回乡创业，提供政策扶持和培训指导，吸引青壮年劳动力回流；建立城市人才与农村产业结对帮扶机制，引导城市专业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定期到农村开展常态化服务。借鉴“枫桥经验”，完善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功能，在县（区）试点“土地预流转”，村集体整合碎片化土地定向流转企业，周期延长至10年以上。

强化技术支撑，筑牢产业发展根基。推动城市创新要素向农村渗透，构建“城市研发—乡村转化、城市标准—乡村应用”的产城融合技术链。在乡村建设智慧农业示范园区，推广物联网监测、无人机植保技术，打造“数字牧场”“智慧种植园”。借鉴先进地区品牌培育经验，依托线上线下融合销售平台，提升区域公用品牌市场竞争力。

创新利益联结，共享产业增值红利。建立“农村资源入股、城市资本让利、城乡居民共富”的产城融合利益分配机制。推广“保底收益+按股分红”模式，引导企业与种养殖户签订保底收购协议，允许以土地、劳动力入股分红。在景区周边推行“农户资源入股”，村民以房屋、林地入股旅游公司，民宿收益按农户、村集体、企业比例分配。

（刘冬梅 民盟宁夏区委会专职副主委 民盟界别）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理念 充分发挥特色村镇示范效应

——马刚常委代表民建宁夏区委会的发言

“千万工程”创造了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成功经验和实践范例，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就是要突出示范效应，为有效推动乡村振兴找到动力源点。

近年来，我区以特色村镇建设引领带动农业快速发展、农民增产增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以下问题：部分特色村镇发展定位模糊、规划体系不健全。个别特色村镇建设过程中为得到相关政策、资金的支持，简单地给产业园区、田园综合体戴上特色的“帽子”。有的地区过度依赖行政“包办”，未能充分激活乡村内生发展动力，个别特色村镇的示范作用异变为“政绩展示”，村干部和村民参与度不高，前瞻性、可推广性较弱。发展路径趋同，企业、社会机构等市场主体参与度明显不足，提质升级乏力，难以有效辐射和带动周边发展。特色产业“产、供、销”链条短，特色产业链溢价空间受限。产业发展与村镇功能融合度低，“造血”能力差，重建设轻运营现象普遍存在，部分特色村镇对本地特色文化发掘力度不足，“软文化”薄弱，“硬文化”表现力不足，集产、游、住、文于一体的特色小镇稀缺。

建议科学规划，强化特色培育。对特色村镇的规划、建设、运营、管理、融资模式和投资主体等进行明确定位，分类推进特色村镇建设。学习借鉴“千万工程”成功经验，构建群众全程参与特色村镇规划、建设、监督的完整机制。

运用“千万工程”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经验，以差异化定位为核心，打造专属IP，实现特色村镇错位竞争、区域联动互补。主动学习区外新型城镇化建设中的成功经验，充分引入社会资本，引导多元主体投资，突出龙头企业带动作用，通过企业示范引领、农户全面参与，促进特色村镇提质增“颜”。

立足优势，推动要素整合。挖掘优势资源，聚焦乡村“土特产”，突出“一产为本、全链共建”，提升特色产业品牌品质，打造“土特产”示范带。有效整合特色村镇建设项目资源和资金，“建、用”并重，优化布局，深入推进“数商兴农”工程，拓宽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路径，保障特色村镇可持续发展。

文化赋能，突出人文特色。以“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深入挖掘各村镇历史文化，建设村镇文化地标，提升乡村文化辨识度和影响力，形成“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区域特色文化。将文化品牌建设与乡村旅游、文化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有机融合起来，开发各类文旅产品，以文促商。

［马刚 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主席、民建宁夏区委会副主委（不驻会）民建界别］

深挖学用短板 力破实践困局

——杨玉洲常委代表民进宁夏区委会的发言

“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关键法宝。但从调研情况看，我区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上仍存在短板弱项。

在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中，宁夏在中西部22个省份中排名靠后。从市县和部门推动角度看，部分县（区）和部门对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的重要性认识不够深刻，系统学习不够；从基层干部角度看，对经验的理解趋于表面化，部分干部将经验简单理解为环境整治或基础设施建设，忽视其在乡村治理、产业融合等方面的借鉴价值；从农民群众角度看，针对性宣传不足，导致部分群众对经验的内涵理解不深，主动参与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意识不强。此外，我区部分县、乡在借鉴经验时，简单照搬浙江等东部发达省份模式，本地化创新不足，推广经验的长效机制尚未建立；县域间缺乏常态化的经验交流机制，差异化实践未能有效互鉴。当前，我区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中，仍面临创新动力不足、绿色发展转型缓慢等挑战，农业生产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应用程度较低，精深加工缺乏自主研发的关键技术。

“千万工程”强调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突出农民主体地位。但在实际工作中，我区个别地方村民诉求表达渠道不畅、有效参与度较低，部分乡村村民自治基础薄弱，在开展村庄规划、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中，调动和发挥群众主体作用不充分，“干部干，群众看”现象较为普遍。个别地方在决策过程中存在“替民作主”现象，导致一些项目建设与群众需求脱节。村集体经济发展不平衡，带动农民增收效果不明显，影响群众主动参与乡村发展的积极性。

乡村振兴不是标准化流水线，只有在理念认知上破局，才能在行动实践上超越。当前，我区应深入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立足本土优势，强化经验宣传推广，构建“市县主导、镇村落实、群众参与”的三级学习体系，将“千万工程”理念融入乡村振兴全过程；建立因地制宜的创新机制，鼓励县（区）结合资源禀赋探索特色路径，完善县域经验共享平台，以典型案例带动全域发展；加大人才引育力度，通过“订单式”培养、校企合作等方式补齐实用人才缺口，提升村级干部经营管理能力；健全共建共享机制，将群众需求嵌入项目决策，畅通村民参与渠道，完善利益联结模式，激发群众内生动力。

［杨玉洲 民进宁夏区委会副主委（不驻会）、吴忠市政协副主席 民进界别］

以“千万工程”经验 激活闲置农村建设用地

——杨爱琴常委代表农工党宁夏区委会的发言

农村经济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土地资源的高效利用。浙江省绍兴市“闲置农房激活计划”、义乌市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乐清市农房流转和抵押改革等均表明，激活闲置农村建设用地是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抓手和引擎。

比较发现，我区在闲置农村建设用地高效利用上存在以下问题：闲置农村建设用地信息发布手段落后、推介效果不佳。部分闲置农村建设用地位置偏远，监管难度大，存在被临时占用、改变用途等问题。我区城乡经济发展不平衡，南北经济结构差异较大，闲置农村建设用地入市市场分化。宁北地区、城市近郊村庄收益显著，但人市规模受限；宁南偏远地区市场投资意愿弱，资源闲置浪费问题突出。此外，我区农村尤其是远离城市的闲置建设用地融资难度大，盘活利用方式集中于复垦耕地和投资民宿，闲置建设用地仍处于低效用地再开发状态。

建议加大服务和监管力度。依托市县产权交易平台，开展“互联网+”线上推介、招商，鼓励统一流转、多样开发，实现闲置农村建设用地信息采集、审核、发布、交易、下单等多项线上功能。健全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制定《农房租赁合同注意事项》，统一适用《闲置农房租赁合同》等规范样本，防范农村建设用地流转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类法律风险。加强人市闲置农村建设用地全程监管，对土地开发利用情况进行实时监测，严厉打击违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探索实施“飞地入市”模式，允许将闲置农村建设用地复垦指标流转至产业园区或近郊区域，用于产业上下游配套设施建设或保障重大项目落地，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对偏远地区闲置农村建设用地盘活项目，尤其是带动农民就业增收作用大、发展前景好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项目，给予指标和专项资金等扶持。统一闲置农村建设用地收益农户直接分红最低比例标准，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创新金融产品，试点闲置农村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贷款“白名单”制度，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放宽抵押率。

全方位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摸清底数统一规划，科学合理安排闲置农村建设用地的开发规模、布局、用途和时序，逐步形成从低效资源到高效资产的可持续发展模式。以闲置农村建设用地为空间载体，主动承接城市的溢出效应，促进资源要素共享和城乡深度融合。打造特色产业，形成规模效应，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仓储、冷链等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高效盘活闲置农村建设用地资源。

［杨爱琴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农工党宁夏区委会副主委（不驻会）农工党界别］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 破解村集体经济发展“密码”

——郑清源常委代表九三学社宁夏区委会的发言

近年来，我区深入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将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作为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的有力牵引，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创新发展模式，村集体经济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但在发展过程中，仍存在发展模式单一、产业附加值低、经营人才短缺、管理水平不高、资金投入不足等难点。

建议“加”强制度管理。学习借鉴厦门市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出台推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若干措施的做法，加强制度优化与创新，着力壮大县域富民产业，促进城乡产业融合，完善县域主导产业带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机制。指导各地参照现代企业经营管理制度，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治理机制，修订完善村集体经济组织章程，构建产权关系明晰、治理架构科学、经营方式稳健、收益分配合理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行机制。

“减”负增收井喷。学习借鉴绍兴市以片区组团发展破解乡村运营难题的做法，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列为申报财政支农项目实施主体，从土地、税收等多方面强化政策支持。扶持一批基础好、意愿强、后劲足的示范村，以自主申报项目的方式，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组建“强村公司”、成立村办企业等形式，扩大经营规模，增加经营收入。

“乘”势拓宽路径。学习借鉴浙江省用“一村一策”打造“千村千面”的做法，以统筹推进“两化一振兴”为牵引，分类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传统农业村镇利用集体“四荒”地、林地等资源，加强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作，开发现代农业项目，培育“资源”经济；近郊村镇利用区位交通优势，提供冷链保鲜、农资配送等服务，培育“居间”经济；资源丰富村镇通过“旅游+”“电商+”等模式，打造田园风光、“土特产”超市等新产业；薄弱村镇通过挖掘内部资源、引入外部资源，找准经济增长发力点，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除”去监管漏洞。学习借鉴浙江省纪检监察机关以有力监督护航“千万工程”的经验做法，建立农村集体资产台账动态管理制度，及时更新、每年清查，确保账证相符、账实相符。发挥村集体经济组织监事会内部监督作用，建立经营管理与监督分离的制约机制、重大事项决策参照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定期对经济体量大、工程项目多、廉政风险高的村庄开展重点审计，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财务开支、收益分配等问题进行专项审计，切实管好基层“微权力”，守好村民“钱袋子”。

（郑清源 九三学社宁夏区委会专职副主委 九三学社界别）

学习“千万工程”经验 推进“万企兴万村”宁夏行动走深走实

——周兆川常委代表自治区工商联的发言

我区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万企兴万村”宁夏行动，投身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截至目前，宁夏争取18家全国工商联执常委企业结对帮扶我区5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示范带动我区800余家民营企业和商协会开展各类帮扶项目1100个，累计组织结对632对，投入各类帮扶资金50多亿元。

但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仍面临一些问题：村企对接耦合度还不够高，一些企业产业与结对村的资源禀赋相关性还不强。政策扶持激励机制还不完善，民营企业投资乡村产业的综合成本较高，配套支持企业结对帮扶的税收、金融、土地等政策激励效果还不明显。民营企业在参与乡村振兴中的获得感不强，一些民营企业在参与“万企兴万村”行动中，未能充分感受到参与乡村振兴所带来的经济与社会效益回报。

建议借鉴“千万工程”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经验，加强指导帮助，提高村企结对的耦合度。通过农业信息调查，分类梳理乡村资源服务和优势特色产业清单，动员产业相关企业与村级组织和带头人开展交流合作，掌握各村农业生产条件、人才储备等全面信息，为农业现代化要素投放提供支撑。构建数字化技术服务体系，整合农业产业价格波动、交易动态、规格参数、标准规范等信息，推动数据互联互通，提高乡村振兴数字化水平，促进村企之间有效结对，深度耦合。

借鉴“千万工程”统筹协调、系统推进的经验，加强政策引导和支持。优化涉农营商及投资环境，整合各类涉农政策资金，推行“一站式”项目审批服务，提高企业参与乡村振兴的便利度。设立“万企兴万村”专项奖励基金，支持或奖励撬动民间资本投入乡村产业振兴的动力，通过入股、出租、合作等方式，加大农村固定资产盘活力度，农村建设用地和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改革力度，支持农村建设用地、宅基地经评估后作价入市，激发市场主体投资发展农村产业的活力。

借鉴“千万工程”以人为本、共建共享的经验，激发民营企业参与热情。支持民营企业与村集体、农户建立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订单农业、保底分红、利润返还等方式，使企业和农户都能从乡村产业发展中获得稳定合理收益。加强对“万企兴万村”行动中表现突出企业的宣传表彰，增强企业的成就感和获得感。

（周兆川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副部长，自治区工商联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工商联界别）

以“千万工程”经验 提升乡村治理现代化新水平

——郑大鹏常委的发言

虽然宁夏与浙江在地理环境、经济基础等方面存在差异，但“千万工程”所蕴含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为宁夏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提供了宝贵借鉴。

坚持人民至上，夯实乡村治理民生根基。必须始终把群众利益放在首位，充分尊重农民主体地位，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让乡村振兴成果更多惠及全体农民，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强化系统思维，构建协同联动的治理体系。推进乡村治理必须坚持统筹谋划、协调推进，充分发挥各方资源优势，形成政策协同、要素互补的发展合力。

实施创新驱动，激活乡村治理内生动力。必须因地制宜，以改革创新破解发展难题，提升党员干部运用创新思维谋划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能力，为实现乡村治理贡献智慧和力量。

建议强化党建引领，夯实乡村治理根基。将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首要工程，深入实施“领雁工程”，重点选育政治素质过硬、带富能力突出的村党组织书记队伍，建立健全村级后备人才储备库。开展基层党组织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创新借鉴浙江“四治融合”“余村经验”，构建党建统领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推进治理创新，激发乡村治理活力。着力构建多元共治格局，建立村民参与的多层次治理机制，完善村级民主管理监督体系。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决策程序，深化党务、村务、财务“三务公开”制度。不断完善矛盾调处体系，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宁夏实践。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示范村创建，大力推进“互联网+基层治理”建设，推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

深耕文化引领，提升乡村治理软实力。实施乡风文明提升工程，深化“一约四会”制度，推动乡村文明发展。开展“农民丰收节”等特色文化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持续推进移风易俗专项行动，以红黑榜公示典型事迹，引导群众革除高价彩礼、厚葬薄养等陋习，形成崇德向善新风尚。

深化交流合作，打造协同共治新平台。打造“闽宁台协作助力乡村振兴”合作平台，将台湾、福建乡村建设理念与宁夏乡村振兴实践有机结合，探索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建设新路径。开展“宁台社区结对共建”“港澳台同胞看宁夏”等品牌活动，搭建互学互鉴平台，探索两岸现代农业与文旅融合路径，助力宁夏高质量发展。

（郑大鹏 自治区党委台办主任、港澳办主任 台联界别）

以“千万工程”为镜 做大做强做优乡村产业

——徐秀梅常委的发言

通过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有三点体会：

看到了差距。浙江通过“千万工程”让万千乡村脱胎换骨、环境优美、人民富裕，而宁夏一些乡村发展与浙江乡村有较大差距。这种差距不仅体现在指标上，更体现在理念上。

找准了特色。宁夏虽小，但很有特色。近年来，我区大力发展“六特”产业，取得了显著成效。2024年，“六特”产业实现农牧业产值615亿元，比2022年增长17.5%。特色就是竞争力，我们应坚定不移走具有宁夏特色的乡村产业发展之路。

明确了方向。虽然我区“六特”产业种养规模、市场份额、品牌影响都有很大提升，但整体实力弱、龙头企业少、加工增值低等问题依然突出。

建议做大乡村产业，在集群发展上做文章。在培育龙头企业上下功夫，遴选部分龙头企业作为“链主”企业，围绕从田间到车间再到餐桌的全链条，做好强链补链延链育链，带动乡村产业规模化经营、集群化发展。在推动产业融合上下功夫，坚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园为依托，以特色发展为目标，以科技创新为引领，推动产业链重构升级，做大产业规模。在完善物流体系上下功夫，加快构建冷链物流网络，有效降低物流成本，开通农产品航空专线和冷链专列，确保鲜活农产品直达消费端，推动农产品流通现代化。

做强乡村产业，在品牌建设上做文章。推动我区产业发展由卖产品向卖品牌转变，让好东西卖出好价钱。健全标准体系，加大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和认证补贴力度，打造优质农产品先进标杆，推动特色农产品走向全国大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学会给农产品“梳妆打扮”和营销宣传，重点针对客源群体精准投放，让农产品“颜值”与“身价”齐飞。提高品牌价值，构建品牌质量联控体系，对使用“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宁夏滩羊”“中宁枸杞”等区域品牌的主体，严格准入退出机制，强化全程监管，维护品牌信誉，以品质护航品牌发展。

做优乡村产业，在数字赋能上做文章。打造农业大脑，加快建设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探索乡村产业发展智慧决策、精准营销新模式。创新数字营销，发展“智慧农业+体验经济”，为高端农产品配置“数字身份证”，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通过“云认养+云监工”等模式，鼓励企业通过数字平台开展定制化服务，拓展城市高端客户群体。发展智慧农业，推动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与乡村对接、与产业对接，推广智慧农田灌溉、智慧农机、智慧牧场等新技术，强化现代信息技术对产业的支撑作用，走出具有宁夏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

（徐秀梅 自治区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经济界别）

学用“千万工程”经验 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魏和清常委的发言

近年来，我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两化一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城乡面貌发生明显改变。

但在“千万工程”经验的学习运用上还存在理念认识不足、结合实际不紧、活学活用不够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乡村建设上，中心村聚集作用不突出，乡村规划对村庄的历史文化、自然资源等方面挖掘不深，“千村一面”现象依然普遍；乡村规划总体滞后于人口发展趋势，与农村发展实际不相适应。

乡村环境整治上，农民群众参与不够，存在“政府干、农民看”现象；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率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不高，建后管护长效机制不健全。

乡村发展上，样板村示范引领作用未充分释放，没有形成连片辐射带动效应；政府主导项目多，市场化运营少，涉农资金投入多头管理，多元化投资机制尚未完全形成；乡村资源分散、产业薄弱、市场乏力，一二三产业融合层次较浅，未能形成完整产业链。

建议因地制宜，规划好乡村建设的“主阵地”。优化村庄布局，按照自治区统筹推进“两化一振兴”实施意见确定的4种村庄类型，进一步优化提升村庄规划布局。坚持无规划不投入、不建设，分类制定差异化支持政策。规划健全“基础设施集约化、服务模块场景化、运营模式可持续”的乡村规划平台，整合电商、医疗、教育等资源，通过技术赋能与机制创新，将分散的城乡资源转化为乡村发展的系统性动能，弥补人口稀疏地区服务短板。

以人为本，激发出环境整治的“原动力”。配强基层队伍，抓好村干部素质提升，完善农村青年干部成长发展机制，切实发挥村“两委”班子“头雁效应”，用好乡村能人，“补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吸引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环境整治，建立政府、企业、村集体、村民等各方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机制，依托积分制、“红蓝榜”等方式激励群众爱村兴村。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运维体制机制，探索第三方托管、政府购买服务等模式，推动农村从一时美向内在美、持续美转变。

精准施策，使用好乡村发展的“助推器”。高质量推进“塞上江南·和美乡村”建设，聚焦“规划布局美、人居环境美、田园风景美、兴旺富裕美、人和善治美”目标，打造自治区、市、县级样板村。探索组建跨县域乡村产业联盟，以“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农民主体”为核心，整合资源、强化区域协同，提升乡村产业竞争力，推动乡村从“单打独斗”迈向“组团共赢”。

学习“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应坚持循序渐进、久久为功，让生态美起来、环境靓起来，再现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和的美丽画卷。

（魏和清 银川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中共界别）

创新实践路径 加强支持保障 推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取得实效

——王静栽委员的发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深入推进“千万工程”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提出明确要求。在宁夏，这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

有的部门和地方缺乏系统认识，存在资源分散、各自为战的情况，没有形成系统谋划、整体推进、一抓到底的发展思路。有的部门和地方工作中探索精神和创新措施不足、转化运用不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成效。资源要素投入力度不大、渠道不多、机制不活，支持保障作用发挥不够。一些地方在乡村规划建设、产业发展、社会治理中，没有深入了解群众诉求，导致有的工作实效不强。

建议准确把握共性和个性的关系，注重系统谋划、因地制宜。一方面，通过召开推进会、举办培训班、考察学习、座谈交流等形式，帮助各地有关部门准确把握“千万工程”经验蕴含的发展理念和工作方法。另一方面，指导各地立足村级发展现状、自然条件、资源禀赋等，按照集聚提升、城郊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4种分类，精准划定村庄类型和发展方向。

准确把握抓点和带面的关系，注重以点带面、示范推进。及时总结推广“案例库+实践点研学机制”，分年度打造一批样板村实践点，每个县（市、区）确定2名至3名讲师，由相关部门定期组织开展研学培训，或市级、县级同开展互访交流，切实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以点上突破带动面上提升，加快提升发展建设水平。

准确把握外力和内力的关系，注重内外兼修、引育结合。一方面，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区、市、县三级分级设立“塞上江南·和美乡村建设”专项资金，分级制定资金奖补标准。对申报创建并通过验收的样板村，以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的形式给予支持。另一方面，把工业和农业、城市和乡村作为一个整体统筹谋划，完善规划体制，通盘考虑城乡发展规划编制，一体设计、多规合一，切实解决规划上城乡脱节、重城市轻农村的问题，促进城乡在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深度融合、共同发展。

准确把握目标和路径的关系，注重锚定目标、持续发力。自治区党委出台的《关于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2027年和2030年两个阶段发展目标，通过实施区域一体联动、人口均衡发展、特色产业振兴、公共资源优化、政策机制创新“五大工程”，构建符合宁夏实际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建议推进过程中，聚焦工作目标任务，研究建立评估体系，适时开展中期评估，并根据评估情况和存在问题，及时完善政策措施，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王静栽 自治区党委农办副主任、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副厅长 农业界别）

（本版文字由记者 罗 鸣 王 茜 整理 图片 罗 鸣 摄）